

臺北市建築能效標示房屋稅減稅措施

建築能效

評估建築物外殼、空調及室內照明系統等節能效率，計算建築物整體能源使用效率，評定建築能效等級由高至低為第1至7級。

建築能效懶人包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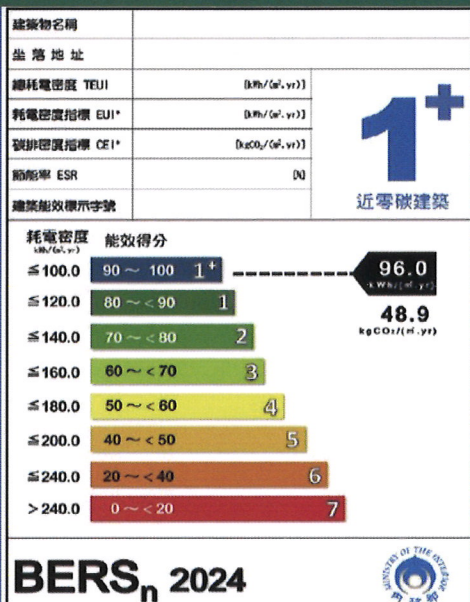
第1⁺級(近零碳建築)

第1級且能效評分尺度為前50%者。

第0級(淨零建築)

第1⁺級且其剩餘用電量採用零碳排之再生能源維持5年以上者。

新建建築能效標示



房屋稅減稅措施

自115年7月1日起實施

首次取得第1級、第1⁺級、第0級建築能效標示房屋，於有效期間5年內，房屋標準單價減價5%。

有效期間屆滿前，首次經內政部延續認可者，得再延長5年，合計最多10年。

建築能效標示申請單位



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

➤ 先取得評定書



諮詢窗口

02-86676111
轉2302~2308



內政部建築研究所

➤ 再取得建築能效標示證書
➤ 內政部通報稅捐處減稅



諮詢窗口

02-89127890
轉281